

#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按照规定组织、指导、查处违反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

(二) 负责各类企业和从事经营活动单位、个人以及国外(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承担依法查处取缔无照经营行为的责任。依法承担对各类市场经营秩序、市场交易(含网络商品等虚拟交易)行为和有关服务行为监管责任。

(三) 负责实施全区商标战略和商标管理工作。按规定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责任。承担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责任，查处合同违法行为。

(四) 负责生产、流通、消费环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药品和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使用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监督实施药品生产、经营、使用的质量管理规范；负责监督实施医疗器械生产、经营的质量管理规范；负责化妆品监督管理；依法开展食品生产、流通、消费以及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等方面行政许可工作；负责酒类流通监督管理。

(五) 承担产品、商品质量监督责任；负责质量管理工作；负责计量管理工作；承担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责任。

(六) 承担涉及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质量技术监督职责范围内的其他工作任务。

(七) 承担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总编制人数 14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7 人，事业编制 1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8 人)。在职实有人数 105 人，其中：行政 77 人，事业 18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13 人)，工勤 5 人，聘用制 5 人。

离退休人员 13 人，其中：退休 13 人。

## 第二部分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5.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6.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部门收支总表

表 7.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部门收入总表

表 8.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部门支出总表

表 9.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0. 市场监督管理局支出绩效目标表

##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项目(按经济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77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7998.90	7998.90		一、基本支出	5,883.74	5,883.7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3 国防				工资福利支出	5,231.17	5,231.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4 公共安全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1.46	371.46	
		205 教育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1.11	281.11	
		206 科学技术	954.00	954.00		二、项目支出	3,890.26	3,890.2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部门项目	2,936.26	2,936.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281.69	281.69		公用项目	954.00	95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67	168.67		支出经济科目：			
		211 环境保护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31.17	5,231.17	
		212 城乡社区事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42.44	3,142.44	
		213 农林水事务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	281.11	281.11	
		214 交通运输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15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16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310 资本性支出	165.28	165.28	
		21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954.00	95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0.74	370.74		399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774.00	本年支出合计	9,774.00	9,774.00		本年支出合计	9,774.00	9,774.00	
二、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9,774.00	支出总计	9,774.00	9,774.00		支出总计	9,774.00	9,774.00	

##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2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774.00	5,883.74	3,890.2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7,998.90	5,062.64	2,936.2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90.89	5,062.64	28.25
2010301	行政运行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62.64	5,062.6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8.25		28.2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908.01		2,908.01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908.01		2,908.0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954.00		954.00
20604	技术研究与开发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954.00		954.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954.00		95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81.69	281.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81.69	281.69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6.91	36.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44.78	244.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68.67	168.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68.67	168.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87.23	87.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81.44	81.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70.74	370.7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70.74	370.7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08.64	308.64	
2210202	提租补贴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62.10	62.10	

##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3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基本支出		
				总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883.74	5,512.28	371.4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231.17	5,231.17	
30101	基本工资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72.80	372.80	
30102	津贴补贴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79.83	579.83	
30103	奖金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274.07	2,274.07	
30107	绩效工资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690.88	690.8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44.78	244.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72.40	72.4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81.44	81.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6.33	6.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08.64	308.6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600.00	6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71.46		371.46
30201	办公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61.98		61.98
30202	印刷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00		20.00
30205	水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00		3.00
30206	电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3.00		13.00
30207	邮电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5.00		2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6.00		6.00
30211	差旅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1.32		11.32
30213	维修(护)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0		10.00
30214	租赁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0		10.00

30215	会议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5.00		15.00
30216	培训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3.58		13.58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99		1.99
30226	劳务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0.00		1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2.00		22.00
30228	工会经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8.10		18.10
30229	福利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2.63		22.6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4.20		14.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72.72		72.7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94		20.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81.11	281.11	
30302	退休费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4.61	14.61	
30307	医疗费补助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8.50	8.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58.00	258.00	

##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4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2010301	行政运行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6.19	0	14.20	0	14.20	1.99	

##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5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6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9,77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8,248.90	一、基本支出	5,883.74
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203 国防		工资福利支出	5,231.17
三、事业收入		204 公共安全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1.46
四、上级补助收入	250.00	205 教育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1.1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6 科学技术	954.00	二、项目支出	4,140.2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部门项目	3,186.26
七、其他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281.69	公用项目	95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67		
		211 环境保护		支出经济科目:	
		212 城乡社区事务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231.17
		213 农林水事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92.44
		214 交通运输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	281.11
		215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1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165.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0.74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954.00
本年收入合计	10024.00	本年支出合计	10024.00	本年支出合计	10024.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0024.00	支出总计	10024.00	支出总计	10024.00

##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 7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财	政府性基金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政预算收入								财政拨款	其他
	合计			10,024.00	9,774.00						25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62.64	5,062.6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8.25	28.2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158.01	2,908.01						250.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954.00	954.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6.91	36.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44.78	244.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87.23	87.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81.44	81.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08.64	308.64									
2210202	提租补贴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62.10	62.10									

##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公开表 8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合计			10,024.00	5,883.74	4,140.26			
2010301	行政运行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062.64	5,062.6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8.25		28.2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158.01		3,158.01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954.00		954.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6.91	36.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44.78	244.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87.23	87.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81.44	81.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08.64	308.64				
2210202	提租补贴	604017	东湖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62.10	62.10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公开表 9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填报人	王瑾	联系电话	87782906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9774	100%	2017年 4490 6640
		其他资金			
		合计	9774	100%	4490 6640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5883.74	60.20%	3538.96 5744.16
		项目支出	3890.26	39.80%	951.04 895.84
		合计	9774	100%	4490 6640
部门职能概述	<p>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质量技术监督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按照规定组织、指导、查处违反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p> <p>2.负责各类企业和从事经营活动单位、个人以及国外（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承担依法查处取缔无照经营行为的责任。依法承担对各类市场经营秩序、市场交易（含网络商品等虚拟交易）行为和有关服务行为监管责任。</p> <p>3.负责实施全区商标战略和商标管理工作。按规定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责任。承担合同行政监督管理责任，查处合同违法行为。</p> <p>4.负责生产、流通、消费环节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负责药品和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使用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监督实施药品生产、经营、使用的质量管理规范；负责监督实施医疗器械生产、经营的质量管理规范；负责化妆品监督管理；依法开展食品生产、流通、消费以及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等方面的行政许可工作；负责酒类流通监督管理。</p> <p>5.承担产品、商品质量监督责任；负责质量管理工作；负责计量管理工作；承担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责任。</p> <p>6.承担涉及工商行政管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质量技术监督职责范围内的其他工作任务。</p> <p>7.承担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p>				
年度工作任务	<p>1、对获得各类质量奖项予以资金扶持，促进和带动名牌战略，      2、对主导或参与制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地方技术规范）和联盟标准或团体标准的企业；承担国际、国家（行业）标准化专业（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工作的企业；承担国家级、省级服务标准化工作试点的企业；产业创新联盟组建的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标准联盟）；获得国家级、省级标准创新贡献奖的企业；按规定采用国际或者国外先进标准并获得国际标准标志证书或认可证书的企业给予资金资助。3、对获得光谷质量奖的企业予以奖励；4、支持检验检测中心及检定认证机构建设当年主要工作任务：</p> <p>一、市场局综合事务管理专项：</p> <p>1.组织开展各类学习、教育培训，党组织看望、慰问困难党员及家庭；      2.用于购买服务经费，引入社会力量，弥补人员不足；用于劳务派遣人员经费（3人），在相关基层所从事驾驶员等辅助性岗位工作；用于光谷商圈市场监管及申诉举报处理购买服务经费；用于离退休人员工作经费，离退休人员节日慰问费；      3.流芳所、九峰所、豹澥所办公用房装修；</p> <p>二、工商行政管理专项</p> <p>1.定制市场管理制度、公益广告宣传牌；</p>				

	<p>2.根据《东湖高新区农贸市场常态化管理考核及奖励实施细则》对全区范围内纳入规范化管理的农贸市场施行考核达标奖励；</p> <p>3.购买服务岗位，打传办打击传销专项经费，证据和其他有关鉴定费用，稽查科办案费用；“以奖代补”方式对高新区打传工作较为突出的单位予以奖励；</p> <p>4.印制各类常规文件，开展各类宣传工作，组织开展各类培训指导工作，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对市场主体的实地核查工作、对长期未经营市场主体的清理工作、域外经济户口的双随机核查工作及东湖高新区事中事后监管综合调度指挥中心管理维护事宜，购买用于事中事后监管移动执法的互联网流量和基层市场监管所事中事后监管系统的互联网流量，完成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和自贸区武汉片区安排的相关改革创新工作；建设基层市场监管所事中事后监管系统和区级系统；</p> <p>5.常年法律顾问；</p> <p>6.开展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周活动，召开表彰大会，培训辖区理事单位，召开理事会等，组织消费维权各类培训；</p> <p>7.对无法正常使用的通用办公设备进行清理更新。</p> <p>三、质量技术监督专项</p> <p>1、特种设备监管服务；</p> <p>2、特种设备技术服务；</p> <p>3、电梯维保工作质量抽查；</p> <p>4、电梯安全评价。</p> <p>5、进行质量、计量、标准、3C、生产许可等法规知识宣传；</p> <p>6、召开国际标准化组织培训、论坛、研讨等费用；</p> <p>7、对企业开展对标达标活动；</p> <p>8、实施“质量强区”战略，进行相关质量提升活动，宣传质量典型和质量品牌，开展“光谷质量奖”推进、宣传、培训、评审等相关工作；</p> <p>9、依据《湖北省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建设质量强省实施方案》，对企业开展推进卓越绩效管理模式、首席质量官、精益生产、5S现场管理等质量培训。</p> <p>四、食品药品安全专项</p> <p>1.食品安全宣传培训经费，食品安全快速检测经费，网络订餐食品安全专项调查经费，武网等重大活动保障经费，军运会保障专项经费。</p> <p>2.区本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食品安全宣传。</p> <p>3.药品医疗器械从业人员培训、药械监管人员（含基层所）专项培训，印刷药品安全宣传册（画），高风险、重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评估。</p> <p>五、科学技术专项</p> <p>1、对获得各类质量奖项予以资金扶持，促进和带动名牌战略。</p> <p>2、对主导或参与制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地方技术规范）和联盟标准或团体标准的企业；承担国际、国家（行业）标准化专业（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工作的企业；承担国家级、省级服务标准化工作试点的企业；产业创新联盟组建的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标准联盟）；获得国家级、省级标准创新贡献奖的企业；按规定采用国际或者国外先进标准并获得国际标准标志证书或认可证书的企业给予资金资助。3、对获得光谷质量奖的企业予以奖励；4、支持检验检测中心及检定认证机构建设</p>
整体绩效目标	<p>长期目标</p> <p>目标 1：党员教育培训每年 4 次，慰问离退休人员每年 7 次，装修质量合格，投诉案件 7 日之内回复，社会公众消费申（投）诉满意率 70%以上，群众办事方便和舒适度≥90%；</p> <p>年度目标</p> <p>目标 1：市场宣传资料 7450 份，考核 23 家农贸市场，个体工商户“两证整合”营业执照 25000 套，开展 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周活动 1 次，行政诉讼胜诉率达到 90%，结案率 90%，各类培训工作业务人员覆盖率 80%以上，公益广告占比 30%以上，全区无重大因消费投诉形成的群访事件。</p> <p>目标 2：质量监督巡查 150 家，处理特种设备投诉 800 起，重点单位巡查 400 家，重点监控设备安全 3000 台，承压类重点单位（危险化</p>

<p>学品)安全 40 家,电梯安全性能评价 60 台,培训合格率<math>\geq 80\%</math>,电梯等特种设备应急处置及时率<math>\geq 90\%</math>,全区产品质量重大安全事故无,全区重大安全事故无,参与制定关于环保的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 1 项,促进高新区企业产品质量持续提升,质量基础服务能力提高明显提高,质量获得感和消费品质质量满意率<math>\geq 80\%</math>,群众安全满意度<math>\geq 80\%</math>。</p> <p>目标 3:食品安全快速检测 3000 批次,食品安全重大活动保障及应急处置快检 1500 批次,食品安全抽检批次 1800 批次,食品安全宣传品份数 5000 份,高风险、重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评估 30 家,食品抽样检验费<math>\leq 93</math>万元,区域性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无,辖区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 80%以上。</p>									
<p><b>长期目标 1:</b>党员教育培训每年 4 次,慰问离退休人员每年 7 次,装修质量合格,投诉案件 7 日之内回复,社会公众消费申(投)诉满意率 70%以上,群众办事方便和舒适度<math>\geq 90\%</math>。</p>									
<p><b>长期绩效指标</b></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育培训	4 次		4 次			
			慰问离退休人员次数	7 次		7 次			
	质量指标	受理各类投诉	100%		100%				
		装修质量	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投诉案件回复时间	7 个工作日内		7 个工作日内				
<p><b>年度目标 1:</b>市场宣传资料 7450 份,考核 23 家农贸市场,个体工商户“两证整合”营业执照 25000 套,开展 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周活动 1 次,行政诉讼胜诉率达到 90%,结案率 90%,各类培训工作业务人员覆盖率 80%以上,公益广告占比 30%以上,农贸市场常态化管理考核评分标准 85 分以上(含 85 分),全区无重大因消费投诉形成的群访事件。</p>	<p><b>年度绩效指标</b></p>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消费申(投)诉满意率	$\geq 70\%$		70%		
				群众办事方便和舒适度	$\geq 90\%$		$\geq 90\%$		
<p><b>年度目标 1:</b>市场宣传资料 7450 份,考核 23 家农贸市场,个体工商户“两证整合”营业执照 25000 套,开展 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周活动 1 次,行政诉讼胜诉率达到 90%,结案率 90%,各类培训工作业务人员覆盖率 80%以上,公益广告占比 30%以上,农贸市场常态化管理考核评分标准 85 分以上(含 85 分),全区无重大因消费投诉形成的群访事件。</p>		<p><b>产出指标</b></p>	数量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2017 年	2018 年			
					7450 份	7450 份	7450 份		
			质量指标	考核农贸市场家数	23 家		23 家		
				个体工商户“两证整合”营业执照	25000 套	25000 套	25000 套		
			开展 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周活动	开展活动 1 次	开展活动 1 次	开展活动 1 次	开展活动 1 次		
			质量指标	行政诉讼胜诉率	90%	90%	$\geq 90\%$		
				结案率	97%	97%	达到 97%		
				各类培训工作业务	80%	80%	80%以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覆盖率				
			农贸市场常态化管理考核评分标准			$\geq 85$ 分	$\geq 85$ 分
			公益广告占比	30%	30%	$\geq 30\%$	30%
			全区重大因消费投诉形成的群访事件	0	0	0	0
年度目标 2:			质量监督巡查 150 家, 处理特种设备投诉 800 起, 重点单位巡查 400 家, 重点监控设备安全 3000 台, 承压类重点单位(危险化学品)安全 40 家, 电梯安全性能评价 60 台, 培训合格率 $\geq 80\%$ , 电梯等特种设备应急处置及时率 $\geq 90\%$ , 全区产品质量重大安全事故无, 全区重大安全事故无, 参与制定关于环保的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 1 项, 促进高新区企业产品质量持续提升, 质量基础服务能力提高明显提高, 质量获得感和消费品质量满意率 $\geq 80\%$ , 群众安全满意度 $\geq 80\%$ 。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 年	2018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人数	1000 人次	1000 人次	1000 人次	1000 人次
			质量监督巡查	150 家	150 家	150 家	150 家
			处理特种设备投诉	800 起	800 起	800 起	800 起
			重点单位巡查	400 家	400 家	400 家	400 家
			重点监控设备安全	3000 台	3000 台	3000 台	3000 台
			承压类重点单位(危险化学品)安全	60 家	60 家	60 家	60 家
			电梯安全性能评价	55 台	55 台	55 台	55 台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80%	80%	$\geq 80\%$	80%
			电梯等特种设备应急处置及时率	90%	90%	$\geq 90\%$	9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产品质量重大安全事故	无	无	无	无
			全区重大安全事故	无	无	无	无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参与制定关于环保的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	1 项	1 项	1 项	1 项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高新区企业产品质量持续提升, 质量基础服务能力提高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年度目标 3: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质量获得感和消费品质量满意率	80%	80%	$\geq 80\%$	80%
			群众安全满意度	80%	80%	$\geq 80\%$	80%

	组建的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标准联盟）；获得国家级、省级标准创新贡献奖的企业；按规定采用国际或者国外先进标准并获得国际标准标志证书或认可证书的企给予资金资助；对获得光谷质量奖的企业予以奖励；支持检验检测中心及检定认证机构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湖北名牌、优秀QC小组等各质量奖项进行奖励，对技术标准研制项目进行奖励、对检验检测机构进行资助	对湖北名牌、优秀QC小组等各质量奖项进行奖励，对技术标准研制项目进行奖励、对检验检测机构进行资助	完成	
		质量指标	落实“质量强区”战略，践行高质量发展，推进质量提升工作。	落实“质量强区”战略，践行高质量发展，推进质量提升工作。	完成	
		时效指标	2019年上半年完成申报审核工作	2019年上半年完成申报审核工作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高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抓质量促转型	抓质量促转型	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高新区企业产品质量持续提升，质量基础服务能力大力提高	促进高新区企业产品质量持续提升，质量基础服务能力大力提高	完成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质量获得感和消费品质量满意率	质量获得感和消费品质量满意率	完成	
年度目标4：	食品安全快速检测 3000 批次，食品安全重大活动保障及应急处置快检 1500 批次，食品安全抽检批次 1800 批次，食品安全宣传品份数 5000 份，高风险、重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评估 30 家，食品抽样检验费≤93 万元，区域性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无，辖区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 80%以上。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 年	2018 年	
			食品安全快速检测	3000 批次	3000 批次	3000 批次
			食品安全重大活动保障及应急处置快检	1500 批次	1500 批次	1500 批次
			食品安全抽检批次	1800 批次	1800 批次	1800 批次
			食品安全宣传品份	5000 份	5000 份	5000 份

效益指标	数				
		高风险、重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规范体系评估	30 家	30 家	30 家
		成本指标	食品抽样检验费	93 万元	93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性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无	无	无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	80%	80%	80%以上

备注：1.“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 10 -1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场局综合事务管理专项		
项目主管部门	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党办、绩效科
项目负责人	熊莺、杨宁、颜建四、黄劲	联系电话	67886027、67880268
项目类型	1.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党组织开展各类学习、教育培训活动，购买相关学习材料，党组织看望、慰问困难党员及家庭，要求有关经费由国家保障；</p> <p>2.购买岗位（投诉受理平台工作，市场监督综合服务业务外包工作），近年来，我局业务范畴不断拓宽，随着高新区经济的迅猛发展，区内各类企业、监管单位数量较之前几年早已翻番，工作标准和要求也不断提升，全局业务量逐年大幅攀升，监管人员严重不足的矛盾日益凸显。为确保履职尽责到位、杜绝监管隐患，我局从 2016 年起，采取购买第三方服务的方式，引入社会力量负责统一投诉受理平台工作、个体登记及个体食品审批的受理与登记，参与巡查与监管，协助做好日常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弥补监管人员严重不足的情况；</p> <p>3.采取劳务派遣的方式，引入人员在相关基层所从事驾驶员等辅助性岗位工作；购买岗位（基层所申&lt;投&gt;诉工作，基层所协管业务外包工作），拟采取购买服务的方式，协助完成光谷商圈逐年密集增长的市场主体监管及申投诉举报件处理工作；</p> <p>4.贯彻落实中共武汉市委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办法》的相关精神和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p> <p>5.为满足基层市场监管所群众办事的需求，进一步完善市场监督管理所的服务环境和功能，考虑到市场监督管理所是对外服务窗口，应充分体现亲民的原则，2019 年拟对基层所进行装修。</p>		
项目主要内容	<p>1.组织开展各类学习、教育培训，党组织看望、慰问困难党员及家庭；</p> <p>2.用于购买服务经费，引入社会力量，弥补人员不足；用于劳务派遣人员经费（3人），在相关基层所从事驾驶员等辅助性岗位工作； 用于光谷商圈市场监管及申投诉举报处理购买服务经费；用于离退休人员工作经费，离退休人员节日慰问费；</p> <p>3.基层市场监管所办公用房装修</p>		
项目总预算	573.78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573.78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8 年预算为 439.53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 年新增预算 134.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购买基层所申投诉工作及协管业务服务工作。</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73.7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3.78 万元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73.78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573.78 万元		
		1.各类学习、教育培训费用（包括购买学习资料等）		4		
		2.关怀慰问困难党员、补助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党员家庭		1		
		3.购买服务用于全局综合业务服务（35人）		280		
		4.市场所劳务派遣（3人）		15.3		
		5.基层所申投诉协管业务购买服务（10人）		90		
		6.离退休人员工作经费、离退休人员节日慰问费（13人）		18.2		
		7.基层市场监管所办公用房装修		165.28		
测算依据及说明		1.党务经费 5 万元，主要用于党组织开展各项组织活动和上级党组织要求开展的各项工作； 2.35 名外包工作人员，标准为每人每年约 8 万元，共计 280 万元； 3.3 名市场所劳务派遣人员，每人每月各项工资福利支出，全年需 15.3 万元； 4.购买服务，协助完成市场主体监管及申投诉举报件处理工作，约需经费 90 万元； 5.离退休人员工作经费、离退休人员节日慰问费 18.2 万元。 6.基层市场监管所办公用房装修 165.28 万元，其中：流芳所 14.28 万元；九峰所 90.7 万元；豹澥所 60.3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提高全局工作人员思想认识；采取购买服务方式，引入社会力量负责统一投诉受理平台工作、个体登记及个体食品审批的受理与登记，参与巡查与监管，协助做好日常市场监管、综合执法、申投诉举报件处理等工作，弥补监管人员不足，协助完成全局目标；做好离退休干部服务和福利保障工作。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数量指标	教育培训	4 次			
		慰问离退休人员次数	7 次	元旦节、春节、五一劳动节、端午节、十一国庆节、中秋节、老年节七大节日		
	质量指标	受理各类投诉	100%			
		装修质量	合格			
	时效指标	投诉案件回复时间	7 个工作日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消费申(投)诉 满意率	$\geq 70\%$	
	群众办事方便和舒适度	$\geq 90\%$	

##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 10 -2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工商行政管理专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综合科、集市交易科、市场稽查科、企业个体监管办、商广科、申投诉中心
项目负责人	熊莺、颜建四、杨宁、黄劲	联系电话	67880267、13397127765、67880392、67880557
项目类型	1.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农贸市场文明城市建设常态化管理工作的通知》(武文明办〔2016〕1号)、《农贸市场“清洁家园迎军运”整治工作方案》(武工商市〔2018〕12号)、《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农贸市场文明城市建设常态化管理工作方案》(武新管市监〔2016〕4号)；《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印发2018年全市农贸市场城市综合管理考核标准的通知》(武工商市〔2018〕2号)、《东湖高新区农贸市场常态化管理考核及奖励实施细则》(武新管市监〔2018〕11号)；</p> <p>2.与深圳市特发政务服务有限公司就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购买服务岗位成立打击传销督察队项目(项目编号：HBYF-2008-C032)成交通知书；东湖高新区政府采购计划生成备案单(编号：J18062500-0177)；《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局购买服务岗位成立打击传销督察队的签报》；《关于打击传销工作情况的紧急报告》；《关于强力打击传销工作的意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东湖高新区打击传销工作“以奖代补”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新管市监〔2018〕13号)文件；委领导批复的区财政局《关于增加2019年打传经费的预算报告》。</p> <p>3.按照《个体工商户条例》、《个体工商户登记管理办法》及高新区相关规定，我局作为个体工商户的登记管理机关，负责个体工商户的指导和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的印制、发给、替换工作；按照《公司法》、《公司登记管理条例》、《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个人独资企业法》、《合伙企业法》、《私营企业暂行条例》、《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管理暂行办法》、《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我局负责对市场主体的信用监管工作(含市场主体年报公示工作、对市场主体的实地核查工作、长期未经营市场主体清理工作及各类专项整治和综合整治工作)；依据《国务院关于“先照后证”改革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意见》、《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先照后证”改革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指导意见》，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及牵头负责高新区事中事后监管改革事项工作；根据《武汉市2018年政府工作报告》和《2018年武汉市“先照后证”改革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工作要点》(武事中事后监管联办〔2018〕1号)中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相关工作要求，建设基层市场监管所事中事后监管系统平台和区级系统。</p> <p>4.为提高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案件胜诉率，实现信访投诉举报件的有序分流与规范应对，前移投诉举报调查起点，统一投诉举报回复口径，有效规避行政风险，提升管委会执法形象，申请聘用常年法律顾问项目。</p> <p>5.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第四项第(一)条的规定，“要将消费维权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在工作运行、执法装备、质量检测、体系建设等方面提供有力的经费保障”。</p> <p>6.根据鄂财绩发〔2017〕4号《关于印发&lt;湖北省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配置标准&gt;的通知》、《市财政局关于印发&lt;武汉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gt;的通知》文件精神，对无法正常使用的通用办公设备进行清理更新。</p>		

项目主要内容	<p>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定制市场管理制度、公益广告宣传牌；</li> <li>2.购买服务岗位，综合整治经费，证据和其他有关鉴定费用，稽查科办案费用；</li> <li>3.印制各类常规文件，开展各类宣传工作，组织开展各类培训指导工作，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对市场主体的实地核查工作、对长期未经营市场主体的清理工作、域外经济户口的双随机核查工作及东湖高新区事中事后监管综合调度指挥中心管理维护事宜，购买用于事中事后监管移动执法的互联网流量和基层市场监管所事中事后监管系统的互联网流量，完成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和自贸区武汉片区安排的相关改革创新工作，建设基层市场监管所事中事后监管系统平台和区级系统；</li> <li>4.常年法律顾问；</li> <li>5.开展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周活动，召开表彰大会，培训辖区理事单位，召开理事会等，组织消费维权各类培训；</li> <li>6.对无法正常使用的通用办公设备进行清理更新。</li> </ol>																																
项目总预算	1395.74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1395.74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8年预算93万。</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年预算增加1722.73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新增了购买服务岗位及打击传销综合整治经费100万元；二是新增打击传销“以奖代补”经费426万元；三是个体监管办按照高新区市场主体连年递增的情况进行合理增加经费100万元；四是新增基层市场监管所事中事后监管系统平台和区级系统建设费用651.73万元；五是增加常年法律顾问费25万元；六是新增农贸市场常态化管理考核及奖励经费420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资金来源项目</th><th>金额</th></tr> </thead> <tbody> <tr> <td>合计</td><td>1815.73</td></tr> <tr> <td>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td><td>1815.73</td></tr> <tr> <td>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td><td>1815.73</td></tr> <tr> <td>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td><td></td></tr> <tr> <td>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td><td></td></tr> <tr> <td>3.事业收入</td><td></td></tr> <tr> <td>4.上级补助收入</td><td></td></tr> <tr> <td>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td><td></td></tr> <tr> <td>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td><td></td></tr> <tr> <td>7.其他收入</td><td></td></tr> <tr> <td>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td><td></td></tr> <tr> <td>9.上年结转</td><td></td></tr> <tr> <td>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td><td></td></tr> <tr> <td>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td><td></td></tr> </tbody> </table>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15.73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15.7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815.73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15.73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15.7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815.73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项目支出明细</th><th>金额</th></tr> </thead> <tbody> <tr> <td>合计</td><td>1815.73</td></tr> <tr> <td>1.定制市场管理制度、公益广告宣传牌</td><td>18</td></tr> <tr> <td>2.农贸市场常态化管理考核及奖励经费</td><td>420</td></tr> <tr> <td>3.购买岗位服务</td><td>75.5</td></tr> <tr> <td>4.综合治理及执法办案费用</td><td>49.5</td></tr> <tr> <td>5.各街道、部门打击传销“以奖代补”经费</td><td>426</td></tr> <tr> <td>6.市场主体信用监管工作</td><td>28</td></tr> <tr> <td>7.开展市场主体年报宣传工作</td><td>12</td></tr> <tr> <td>8.完成高新区“双随机”工作</td><td>11</td></tr> <tr> <td>9.完成高新区事中事后监管改革任务</td><td>69</td></tr> </tbody> </table>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815.73	1.定制市场管理制度、公益广告宣传牌	18	2.农贸市场常态化管理考核及奖励经费	420	3.购买岗位服务	75.5	4.综合治理及执法办案费用	49.5	5.各街道、部门打击传销“以奖代补”经费	426	6.市场主体信用监管工作	28	7.开展市场主体年报宣传工作	12	8.完成高新区“双随机”工作	11	9.完成高新区事中事后监管改革任务	69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815.73																																
1.定制市场管理制度、公益广告宣传牌	18																																
2.农贸市场常态化管理考核及奖励经费	420																																
3.购买岗位服务	75.5																																
4.综合治理及执法办案费用	49.5																																
5.各街道、部门打击传销“以奖代补”经费	426																																
6.市场主体信用监管工作	28																																
7.开展市场主体年报宣传工作	12																																
8.完成高新区“双随机”工作	11																																
9.完成高新区事中事后监管改革任务	69																																

		10.基层所事中事后监管系统平台和区级系统办公室改造	49.22		
		11.基层所事中事后监管系统平台和区级系统建设	304.76		
		12.基层所事中事后监管系统平台和区级系统视频会议系统建设	217.35		
		13.基层所事中事后监管系统平台和区级系统业务支撑系统建设	70.4		
		14.基层所事中事后监管系统平台和区级系统专用网络接入	10		
		15.常年法律顾问服务费	25		
		16.开展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周活动,召开表彰大会	6		
		17.培训辖区理事单位,召开理事会等	2		
		18.组织消费维权各类培训	2		
		19.对无法正常使用的通用办公设备进行清理更新	20		
测算依据及说明	1.农贸市场需定期更换宣传资料确保市场管理制度公示到位、公益广告占比超过30%，拟定制制度牌、公益广告宣传牌等市场宣传资料，预计18万元。 2、根据《东湖高新区农贸市场常态化管理考核及奖励实施细则》对全区范围内纳入规范化管理的农贸市场施行考核达标奖励。拟对辖区23家农贸市场进行常态化考核及奖励，其中小型市场5家，每家市场费用12万元，小计60万元；中型市场7家，每家市场15.6万元，小计约110万元；大型市场11家，每家19.2万元，小计约212万元；季度奖励18万元；聘请第三方费用20万元。共计申请农贸市场政策性专项资金420万元。 3.购买岗位服务经费75.5万元，用于成立打击传销督察队项目；综合治理及执法办案费用，49.5万元。包括打传综合管理和食品、质量技术监督法律法规的执法检查及办理有关行政案件。2018年“以奖代补”超额奖励180万元和2019年“以奖代补”预拨60%部分经费246万元，合计426万元纳入2019年预算，用于各街道、各部门打传工作经费。 4.市场主体信用监管工作28万元，开展市场主体年报宣传工作12万元，完成高新区“双随机”工作11万元，完成高新区事中事后监管改革任务69万元，基层市场监管所事中事后监管系统平台和区级系统建设651.73万元。 5.常年法律顾问年费25万元。 6.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等10万元。 7.无法正常使用的通用办公设备清理更新费用20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查处本局职责范围内各类违法、违规案件；组织开展有关行政执法专项整治、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结案率达到97%；开展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周活动，开展理事单位培训，12315信息平台消费申（投）诉处置率达到10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场宣传资料	7450份	
			考核农贸市场家数	23家	
			个体工商户“两证整合”营业执照	25000套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开展 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周活动	开展活动 1 次	参会人员 200 人左右
		行政诉讼胜诉率	≥90%	
		结案率	达到 97%	
		各类培训工作业务人员覆盖率	80%以上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益广告占比	≥30%	
		全区无重大因消费投诉形成的群访事件	0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贸市场常态化管理考核评分标准	≥85 分	

##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 10 -3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质量技术监督专项		
项目主管部门	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特种设备科、标准计量质量监管科
项目负责人	黄劲	联系电话	67880234
项目类型	1.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武汉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市政府武政规【2015】9号文、东湖开发区武新管市监【2015】2号文；现有监管力量严重不足，基层所缺乏专业技术人员；监管人员主要从事行政监管，对安全技术把握能力不强；现有辖区内从事电梯维保单位较多，但工作质量水平普遍不高；使用年限超过15年以上电梯故障发生率较高，居民投诉日益增加；快速及时消除安全隐患。</p> <p>2、依据《产品质量法》《计量法》《认证认可条例》《标准化法》东湖高新相关政策；一般行政运行经费；根据省市质监局工作安排.每年将进行重大节日检查、专项检查、上级交办的检查，计量器具检定检查，生产许可证“3C”认证检查和烟花爆竹、消防产品检查。同时为各类产品质量管理人员进行业务知识培训、世界标准化纪念日、计量日、法制日等宣传活动；贯彻“质量强区”战略，加快名牌培育发展；按照事中事后监管要求和“双随机、一公开”安排，对获证产品进行质量监管抽查、产品质量风险评估、产品质量对比评价分析；依据《湖北省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建设质量强省实施方案》，对企业开展推进卓越绩效管理模式、首席质量官、精益生产、5S 现场管理等质量培训。</p>		
项目主要内容	<p>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一、特种设备监管及技术服务</p> <p>1、特种设备监管服务；</p> <p>2、特种设备技术服务；</p> <p>3、电梯维保工作质量抽查；</p> <p>4、电梯安全评价。</p> <p>二、标准计量质量监管</p> <p>1、进行质量、计量、标准、3C、生产许可等法规知识宣传；</p> <p>2、召开国际标准化组织培训、论坛、研讨等费用；</p> <p>3、对企业开展对标达标活动；</p> <p>4、实施“质量强区”战略，进行相关质量提升活动，宣传质量典型和质量品牌，开展“光谷质量奖”推进、宣传、培训、评审等相关工作；</p> <p>5、依据《湖北省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建设质量强省实施方案》，对企业开展推进卓越绩效管理模式、首席质量官、精益生产、5S 现场管理等质量培训。</p>		
项目总预算	260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260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18 年预算为 200 万元, 其中特种设备 140 万元、标准计量质量 6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2019 年预算增加 60 万元, 其中特种设备增加 40 万元, 主要是新增电梯维保工作质量监督检查和电梯安全性能评价。标准计量增加 20 万元系增加 10 万元购买社会服务, 对 3C 认证企业进行监督检查, 及质量提升培训工作经费 10 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table border="1" data-bbox="366 406 1406 1343"> <thead> <tr> <th data-bbox="366 406 933 451">资金来源项目</th><th data-bbox="933 406 1406 451">金额</th></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366 451 933 518">合计</td><td data-bbox="933 451 1406 518">260</td></tr> <tr> <td data-bbox="366 518 933 586">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td><td data-bbox="933 518 1406 586">260</td></tr> <tr> <td data-bbox="366 586 933 653">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td><td data-bbox="933 586 1406 653">260</td></tr> <tr> <td data-bbox="366 653 933 720">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td><td data-bbox="933 653 1406 720"></td></tr> <tr> <td data-bbox="366 720 933 788">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td><td data-bbox="933 720 1406 788"></td></tr> <tr> <td data-bbox="366 788 933 855">3.事业收入</td><td data-bbox="933 788 1406 855"></td></tr> <tr> <td data-bbox="366 855 933 923">4.上级补助收入</td><td data-bbox="933 855 1406 923"></td></tr> <tr> <td data-bbox="366 923 933 990">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td><td data-bbox="933 923 1406 990"></td></tr> <tr> <td data-bbox="366 990 933 1057">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td><td data-bbox="933 990 1406 1057"></td></tr> <tr> <td data-bbox="366 1057 933 1125">7.其他收入</td><td data-bbox="933 1057 1406 1125"></td></tr> <tr> <td data-bbox="366 1125 933 1192">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td><td data-bbox="933 1125 1406 1192"></td></tr> <tr> <td data-bbox="366 1192 933 1260">9.上年结转</td><td data-bbox="933 1192 1406 1260"></td></tr> <tr> <td data-bbox="366 1260 933 1327">其中: 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td><td data-bbox="933 1260 1406 1327"></td></tr> <tr> <td data-bbox="366 1327 933 1343">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td><td data-bbox="933 1327 1406 1343"></td></tr> </tbody> </table>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6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0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6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 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6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0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6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 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table border="1" data-bbox="366 1343 1406 2052"> <thead> <tr> <th data-bbox="366 1343 933 1410">项目支出明细</th><th data-bbox="933 1343 1406 1410">金额</th></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366 1410 933 1477">合计</td><td data-bbox="933 1410 1406 1477">260</td></tr> <tr> <td data-bbox="366 1477 933 1545">1.特种设备监管服务</td><td data-bbox="933 1477 1406 1545">100</td></tr> <tr> <td data-bbox="366 1545 933 1612">2.特种设备技术服务</td><td data-bbox="933 1545 1406 1612">50</td></tr> <tr> <td data-bbox="366 1612 933 1680">3.电梯维保工作质量监督抽查</td><td data-bbox="933 1612 1406 1680">15</td></tr> <tr> <td data-bbox="366 1680 933 1747">4.电梯安全性能评价</td><td data-bbox="933 1680 1406 1747">15</td></tr> <tr> <td data-bbox="366 1747 933 1859">5.进行计量器具检查、生产许可证、3C 认证检查和烟花爆竹、消防产品检查, 同时为各类产品质量管理人 员进行业务知识培训。</td><td data-bbox="933 1747 1406 1859">10</td></tr> <tr> <td data-bbox="366 1859 933 1927">6.开展标准国际化论坛研讨</td><td data-bbox="933 1859 1406 1927">5</td></tr> <tr> <td data-bbox="366 1927 933 1994">7.开展"百千万"对标达标专项行动</td><td data-bbox="933 1927 1406 1994">20</td></tr> <tr> <td data-bbox="366 1994 933 2052">8.开展相关质量提升活动, 组织开展企业中层技术人 员质量管理水平培训</td><td data-bbox="933 1994 1406 2052">10</td></tr> </tbody> </table>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60	1.特种设备监管服务	100	2.特种设备技术服务	50	3.电梯维保工作质量监督抽查	15	4.电梯安全性能评价	15	5.进行计量器具检查、生产许可证、3C 认证检查和烟花爆竹、消防产品检查, 同时为各类产品质量管理人 员进行业务知识培训。	10	6.开展标准国际化论坛研讨	5	7.开展"百千万"对标达标专项行动	20	8.开展相关质量提升活动, 组织开展企业中层技术人 员质量管理水平培训	10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60																														
1.特种设备监管服务	100																														
2.特种设备技术服务	50																														
3.电梯维保工作质量监督抽查	15																														
4.电梯安全性能评价	15																														
5.进行计量器具检查、生产许可证、3C 认证检查和烟花爆竹、消防产品检查, 同时为各类产品质量管理人 员进行业务知识培训。	10																														
6.开展标准国际化论坛研讨	5																														
7.开展"百千万"对标达标专项行动	20																														
8.开展相关质量提升活动, 组织开展企业中层技术人 员质量管理水平培训	10																														

	9.开展“光谷质量奖”推进、评审等相关工作。	10																																																						
	10.对 220 家企业 400 人次开展推进卓越绩效管理模式、首席质量官、精益生产、5S 现场管理等质量培训	25																																																						
测算依据及说明	1、特种设备监管服务，100 万元。其中日常监管巡查设备 48 万元；重点单位巡查计 22 万元；投诉现场处置 15 万元；跟踪督促严重安全隐患处置 5 万元。 2、特种设备技术服务 50 万元。其中：其中重点监控设备安全技术服务，计 24 万元；机电类重点单位安全状况技术服务，计 15 万元；承压类重点单位（危险化学品）安全状况技术服务，计 6 万元；宣传教育培训、印刷宣传资料，组织应急演练活动等技术服务计 5 万元。 3、电梯维保工作质量监督抽查；15 万元。主要用于电梯维保工作质量监督抽查。 4、电梯安全性能评价，15 万元。主要用于对辖区“三无电梯”、“老旧问题电梯”、“故障多发电梯”等类型电梯进行安全评价。 5、进行计量器具检定检查，生产许可证“3C”认证检查和烟花爆竹、消防产品检查，同时为各类产品质量管理人员进行业务知识培训，需资金 10 万元； 6、开展标准国际化论坛研讨 5 万元； 7、开展对标达标提升活动和网络直播标准体系建立及研究经费 2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百城千业万企”对标达标专项提升工作； 8、开展相关质量提升活动，组织开展企业中层技术人员质量管理水平培训 10 万元； 9、开展“光谷质量奖”推进、评审等相关工作 10 万元； 10、对企业开展推进卓越绩效管理模式、首席质量官、精益生产、5S 现场管理等质量培训约 40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极大降低安全事故发生概率；世界标准日、计量日、法制日宣传、3C、生产许可证、有机认证及各项专项检查，宣传人数 1000 人次以上，监督巡查 150 家以上，处理特种设备投诉 800 起以上等相关内容；参与制定 1-2 项关于环保的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一级指标</th> <th>二级指标</th> <th>指标内容</th> <th>指标值</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7">产出指标</td> <td rowspan="7">数量指标</td> <td>宣传人数</td> <td>1000 人次</td> <td></td> </tr> <tr> <td>质量监督巡查</td> <td>150 家</td> <td></td> </tr> <tr> <td>处理特种设备投诉</td> <td>800 起</td> <td></td> </tr> <tr> <td>重点单位巡查</td> <td>400 家</td> <td></td> </tr> <tr> <td>重点监控设备安全</td> <td>3000 台</td> <td></td> </tr> <tr> <td>承压类重点单位（危险化学品）安全</td> <td>60 家</td> <td></td> </tr> <tr> <td>电梯安全性能评价</td> <td>55 台</td> <td></td> </tr> <tr> <td>质量指标</td> <td>培训合格率</td> <td>≥80%</td> <td></td> </tr> <tr> <td>时效指标</td> <td>电梯等特种设备应急处置及时率</td> <td>≥90%</td> <td></td> </tr> <tr> <td>成本指标</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 <td>经济效益指标</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社会效益指标</td> <td>全区产品质量重大安全事故</td> <td>无</td> <td></td> </tr> <tr> <td></td> <td>全区重大安全事故</td> <td>无</td> <td></td> </tr> </tbody>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人数	1000 人次		质量监督巡查	150 家		处理特种设备投诉	800 起		重点单位巡查	400 家		重点监控设备安全	3000 台		承压类重点单位（危险化学品）安全	60 家		电梯安全性能评价	55 台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80%		时效指标	电梯等特种设备应急处置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产品质量重大安全事故	无			全区重大安全事故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人数	1000 人次																																																					
		质量监督巡查	150 家																																																					
		处理特种设备投诉	800 起																																																					
		重点单位巡查	400 家																																																					
		重点监控设备安全	3000 台																																																					
		承压类重点单位（危险化学品）安全	60 家																																																					
		电梯安全性能评价	55 台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80%																																																						
时效指标	电梯等特种设备应急处置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产品质量重大安全事故	无																																																					
		全区重大安全事故	无																																																					

		环境效益指标	参与制定关于环保的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	1项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高新区企业产品质量持续提升，质量基础服务能力提高	明显提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质量获得感和消费品质量满意率	≥80%	
			群众安全满意度	≥80%	

## 2019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 10 -4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安全专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食品餐饮监管科、食品规划协调科、药品医疗器械监管科		
项目负责人	杨宁、熊莺	联系电话	67880234		
项目类型	1.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湖北省食品安全条例》《2018年文明城市建设目标任务考评计分办法》要求，对辖区食品经营单位的许可信息及文明创建工作开展宣传工作；根据《关于推进食品安全快检工作的通知》《武汉市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考核工作实施方案》、东湖高新区《2018年十件实事责任分解方案》要求，需开展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工作；根据武汉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8年食品药品监管工作要点》要求，为加强对网络订餐食品安全的监督力度及水平，需对辖区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的整体情况进行食品安全现状调查，为加强监管提供科学依据；根据《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规范》《2018年食品药品监管工作要点》要求，需开展武网等食品安全重大活动保障及应急处置快检；根据《武汉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食品安全保障工作方案》要求，对12个比赛场馆与接待酒店驻场保障。</p> <p>2.食品安全抽检：按照市局2018年全市食品化妆品抽样检验计划，食品安全宣传：按照《武汉市巩固提升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建设水平工作方案》（武食药安委〔2018〕1号）的要求，用于食品安全宣传。</p> <p>3.《国家药品安全“十二五”规划》要求开展药品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加强药品监管部门专业技术人员培训等。</p>				
项目主要内容	<p>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食品安全宣传培训经费，食品安全快速检测经费，网络订餐食品安全专项调查经费，武网等重大活动保障经费，军运会保障专项经费。</p> <p>2.区本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食品安全宣传。</p> <p>3.药品医疗器械从业人员培训、药械监管人员（含基层所）专项培训，印刷药品安全宣传册（画），高风险、重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评估。</p>				
项目总预算	258.5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258.5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2018年预算 149.6 万元；</p> <p>2.2019年新增预算 109 万元，食品安全宣传培训经费增加 17 万元；网络订餐食品安全专项调查经费 20 万元；武网等重大活动保障与应急处置快检费用 12 万元；军运会保障专项经费 60 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58.5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8.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58.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58.5
		1.食品安全宣传培训经费	34
		2.食品安全快速检测经费	24
		3.网络订餐食品安全专项调查经费	20
		4.武网等重大活动保障经费	12
		5.军运会专项保障经费	60
		6.区本级食品抽样检验和风险评估经费	93
		7.食品安全宣传费	5
		8.药品安全宣传费	0.6
		9.高风险、重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评估费	9.9
测算依据及说明		1、食品安全宣传培训经费 34 万元。食品安全公示牌 2000 块，每块 60 元，计 12 万元；文明创建海报等宣传品 10000 份，每份 5 元，计 5 万元；台账消毒记录本 5000 份，每份 10 元，计 5 万元；食品经营单位食品安全负责人培训 4 场次，每次 3 万元，计 12 万元；合计 34 万元。 2、食品安全快速检测经费。食品安全快速检测 3000 批次，每批次 80 元，合计 24 万元。 3、开展网络订餐食品安全专项调查经费，预计需 20 万元。 4、武网等重大活动保障经费。开展食品安全重大活动保障及应急处置快检 1500 批次，每批次 80 元，合计 12 万元。 5、对军运会涉及的 12 个比赛场馆与接待酒店驻场保障，每个保障经费 5 万元，合计 60 万元。 6、区本级食品抽检经费：依据市局《2018 年全市食品化妆品抽样检验计划》的通知，按全区人口的千分之三比例，需抽检 1800 批次，每批次检验费按 516 元计算，共计 93 万元； 7、按食品安全宣传及培训经费：依据《武汉市巩固提升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建设水平工作方案》（武食药安委〔2018〕1 号）的要求，用于食品安全宣传品制作经费 5 万元（制作宣传品 5000 份，每份 10 元） 8、印刷药品医疗器械法规宣传、文明创建宣传画 600 份，10 元/份，计 0.6 万元。 9、参考 2017 年度辖区高风险、重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评估工作，拟以 30 家计，每家 3300 元，计 9.9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对全区街道、社区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开展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开展食品安全市场问卷调查；保障各项重大赛事活动顺利完成；确保全年无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完成高风险、重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评估工作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快速检测	3000 批次	
			食品安全重大活动保障及应急处置快检	1500 批次	
			食品安全抽检批次	1800 批次	按全区人口的千分之三比例
			食品安全宣传品份数	5000 份	
		高风险、重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评估	30 家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食品抽样检验费	≤9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性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无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	80%以上	

## 2019 年专项预算项目申报表

部门公开表 9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场监督专项		
项目主管部门	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标准计量质量科
项目负责人	党金辉	联系电话	67880234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项目的政策依据： 1.《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于进一步加强质量工作促进质量提升意见》对获得省市质量奖、光谷质量奖、名牌企业进行资助奖励。 2、《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若干意见》对开展标准化活动的企事业单位进行技术标准资金资助 3、依据《光谷质量奖评定管理办法》对获得光谷质量奖的企业予以奖励。4、依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于推进光谷制造 2025 的若干政策实施细则》第七条第二款对支持检验检测中心及检定认证机构建设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对获得各类质量奖项予以资金扶持，促进和带动名牌战略， 2、对主导或参与制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地方技术规范）和联盟标准或团体标准的企业；承担国际、国家（行业）标准化专业（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工作的企业；承担国家级、省级服务标准化工作试点的企业；产业创新联盟组建的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标准联盟）；获得国家级、省级标准创新贡献奖的企业；按规定采用国际或者国外先进标准并获得国际标准标志证书或认可证书的企业给予资金资助。3、对获得光谷质量奖的企业予以奖励；4、支持检验检测中心及检定认证机构建设		
项目总预算	954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954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 年预算为 834 万元,2018 年预算为 818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增加检验检测机构资助奖励经费。中国驰名商标奖励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54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54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954					
	1、对技术标准研制奖励		486					
	2.实施名牌产品、优秀 QC 小组等各项奖励；		273					
	3、光谷质量奖		80					
	4、检验检测机构		15					
5、中国驰名商标		1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 年预算为 834 万元。2018 年 818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获得省名牌企业和技术标准研制企业每年略有变动；新出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于推进光谷制造 2025 的若干政策实施细则》内容对增加检验检测机构资质的奖励。							
项目绩效总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湖北名牌、优秀 QC 小组等各质量奖项进行奖励,对技术标准研制项目进行奖励、对检验检测机构进行资助	湖北名牌预计 27 个以上、优秀 QC 小组 5 个、国家标准 7 项、行业标准 16 项、地方标准 3 项、团体标准 11 项。完成 2 家光谷质量奖。完成 3 家检测机构进行奖励				
		质量指标	落实“质量强区”战略，践行高质量发展,推进质量提升工作。	开展质量提升和质量强区工作，召开各类工作会议、宣传质量典型、质量品牌、在全年各重要节点开展有声势、有特点的质量宣传不少于 5 次。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明年上半年完成申报审核工作	审核完成后，一个月支付完毕。				
		成本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质量获得感和消费品质量 满意率	满意程度 80%以上	
--	--	----------------	--------------------	------------	--

# 第三部分 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77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9774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5883.74 万元，项目支出 3890.26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9774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2316 万元，增长 31.05%，主要原因一是新增购买基层所申投诉工作及协管业务服务工作；二是新增了购买打击传销服务岗位及打击传销“以奖代补”专项经费；三是个体监管办按照高新区市场主体连年递增的情况监管费用增加；四是新增常年法律顾问费；五是新增基层市场监管所事中事后监管系统平台和区级系统建设费用；六是新增农贸市场常态化管理考核及奖励经费。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5883.74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 项目支出 3890.26 万元，其中：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36.26 万元，主要用于：

1、市场局综合事务管理 573.78 万元。

（1）购买党员学习资料，组织党员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开展红色引擎工程等各类教育培训活动。

（2）采取购买第三方服务的方式，引入社会力量负责统一投诉受理平台工作、个体登记及个体食品审批的受理与登记、巡查与监管，协助做好日常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基层协管业务，弥补监管人员严重不足。

（3）流芳、九峰、豹澥基层站所装修。

2、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1815.73** 万元。

（1）农贸市场制度建设和公益广告宣传；农贸市场常态化管理考核及奖励。

（2）打击传销购买服务、综合治理、执法办案、打击传销“以奖代补”经费。

（3）市场主体信用监管、年报宣传、高新区“双随机”工作、事中事后监管、基层市场监管所事中事后监管系统平台和区级系统建设。

（4）法律服务及开展 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周活动。

3、质量技术监督管理事务 **260** 万元。

（1）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服务；特种设备安全技术服务；电梯维保监督抽查；电梯安全性能评价。

（2）计量器具检定检查；生产许可证“3C”认证检查、烟花爆竹、消防产品检查；开展标准国际化论坛研讨；对标达标提升活动和网络直播标准体系建立及研究；开展“光谷

质量奖”推进评审工作；对企业开展推进卓越绩效管理模式、首席质量官、精益生产、5S 现场管理等质量提升工作。

#### 4、食品药品安全事务 **258.5** 万元。

（1）印制食品安全信息公示牌、印制文明创建等活动宣传画及台账消毒记录本、开展辖区食品经营单位食品安全负责人培训；食品安全快速检测；网络订餐食品安全专项调查；武网、光博会等重大活动保障；军运会期间对高新区比赛场馆与接待酒店驻场监督、现场进行食品检验检测、风险防控与应急处置。

（2）区本级食品抽样检验和风险评估；食品安全宣传品制作。

（3）印刷药品医疗器械法规宣传、文明创建宣传画；高风险、重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评估工作。

#### 5、机动费 **28.25**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 **954** 万元，主要用于：1.质量提升资助；2.技术标准资助奖励；3.光谷质量奖需奖励项目；4.检验检测中心及检定认证机构资助；5.中国驰名商标奖励。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883.74** 万元，其中：

#### （一）人员经费 **5512.28**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5231.1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简述主要使用科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1.11**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371.4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6.19** 万元。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4.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2** 万元)；(3)公务接待费 **1.99**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8** 年减少 **27.81**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厉行节俭，压缩公车运行费；二是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具体如下：

- (一)因公出国(境)费未安排预算。
-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 **21.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21.8**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俭，严格控制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减少 **6.01** 万元，主要是八项规定后，公务接待减少。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市场监督管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和上年结转。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上缴上级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和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019**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10024**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2466** 万元，增长 **32.63%**，主要原因一是新增购买基层所申投诉工作及协管业务服务工作；二是新增了购买打击传销服务岗位及打击传销“以奖代补”专项经费；三是个体监管办按照高新区市场主体连年递增的情况监管费用增加；四是新增常年法律顾问费；五是新增基层市场监管所事中事后监管系统平台和区级系统建设费用；六是新增农贸市场常态化管理考核及奖励经费。

##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 **100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774** 万元，占 **97.51%**；往来户资金支出 **250** 万元，占 **2.49%**。

##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 **100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83.74** 万元，占 **58.7%**；项目支出 **4140.26** 万元，占 **41.3%**。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 年部门本级机关的机关运行经费 **371.46** 万元。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400.23** 万元。包括：货物类 **651.73**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748.5**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935.1**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3088.28**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2018** 年减少国有资产 **93.69**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新购置办公设备 **20.78** 万元，二是本年度固定资产处置下账 **114.47** 万元。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19 年，部门预算收支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5 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9774** 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

疗补助经费。

**6.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市场监督管理事务：**反映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包括工商管理、质量技术监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支出。

**10.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反映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应用、推广和引导性支出，以及基本建设支出中用于支持企业科技自主创新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

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